

《半城风月》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半城风月》

13位ISBN编号：9787550015724

出版时间：2016-1-1

作者：十四郎

页数：34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半城风月》

内容概要

暂无

《半城风月》

作者简介

十四郎

知名网络作家。少年时留学俄罗斯圣彼得堡，俄罗斯语言学硕士。文字自有风骨，故事风格多变。其小说情节构想瑰丽，笔下人物快意恩仇，而人物感情入骨摧心。

已经出版：

《千香引·雏凤星现》

《千香引·十二世花》

【三千系列】

01东魂篇《三千鸦杀》

02西陵篇《佳偶天成》

03天神篇《天下无双》

《琉璃美人煞》

《斩春》

《销魂殿》

《跑跑江湖打打酱油》

新浪微博：@十四郎的微博

《半城风月》

书籍目录

楔子

第一章 佳偶难成

第二章 睚眦必报

第三章 针锋相对

第四章 群犬狺狺

第五章 石破天惊

第六章 太阳西出

第七章 乱我心曲

第八章 其毒大苦

第九章 天真罪孽

第十章 公主顽劣

第十一章 地火明夷

第十二章 离恨海落

第十三章 女之耽兮

第十四章 情从何起

第十五章 霞映澄江

第十六章 落入尘埃

第十七章 寂寞祸患

第十八章 作茧自缚

第十九章 使我沦亡

第二十章 此毒穿肠

第二十一章 雪满乾坤

精彩短评

- 1、圓滿
- 2、喜欢十四独特的风格。只有她和桐华写的这类文章能打动我。
- 3、看过最好看的玄幻古言
- 4、看到前面有嫌弃内容文风太纠结的，还有嫌弃里面神仙太放浪的。偏偏都是我最喜欢的两个点。
。。远古时代不就是大拙至美，搞个小白文直来直去念段子还有仙气么，还有说神仙活得不励志的只管玩的，难道神仙都是佛门弟子吗。我觉得非常浪漫非常喜欢啊！就是男女主阶级都太高了，过于完美，在我心中略次于三千鸦杀
- 5、好看吗 并不。难看吗 也没有。前天看的 已经忘了大半。
- 6、算是我看的仙侠文里文笔不错自成一派的了，很多场景描述都很有画面感。嗯，看的时候有拖沓感但依然是一次愉悦的阅读过程，打算再去看看作者的其他作品。
- 7、不知道怎么形容，那种看完之后的怅然若失。
- 8、看完既忘型.....过程大约还行吧，忘了
- 9、很喜欢男女主设定
- 10、华胥氏神君与烛阴氏公主相爱相杀的故事.....烛阴氏的小公主因为幼年时目睹母亲被父亲“发乎情止乎理”的红颜重伤至陨灭，从此万绿丛中过，片叶不沾身，直至遇上了华胥氏的白衣神君.....由此可见，幼年时的经历会对一个人造成多么多么大的影响
- 11、之前看的，当时还站错了男主。
- 12、十四郎真的比唐七更有文采。高中都是一宿一宿的看，让人欲罢不能。
- 13、还好是HE...读到一半是真的堵
- 14、最爱的仙侠言情文，没有之一
- 15、本来抱着书荒读一读打发时间，但是真的棒到飞起，是继三生三世十里桃花之后惊艳我的一本仙侠文了，给扶苍神君比心，先入为我的我表示男二号迷之方案，希望下次十四郎写书少一点男配和女主的互动咯
- 16、在浓浓的人情冷暖背后，却是如此暗流涌动。虽然女主的作，让我觉得很不舒服，但是情有可原。男主一如既往地完美。即使玛丽苏，一想想他们是神啊，就好像原谅了.....
俩人的情感部分有点懵逼，莫名其妙就情深一网了~但是到了后来似乎就提不起深究的劲头了~因为每个神，包括配角，都鲜活的写作，还是很有功力的。
中间加了一段扶苍下界渡劫的七皇子故事，是妙笔。
四星半。
- 17、很普通的故事。
- 18、我的十四依旧温情啊。但是每次读她的小说，都会想起傅九云靠在亭子柱子上淡淡的看着覃川逃跑，还有师父剪一把小纸人，一撒就是一个侍女，抓住胡砂在偷吃or偷跑。
- 19、名字好听 只是上半部女主太作
- 20、文笔还可以，但就是读不下去.....
- 21、2017-01-06-不大爱看仙侠
- 22、开篇写的男女主对手戏写的非常吸引人，后期女主对男主的感情能更勇敢一点就好了，而且我个人不喜欢什么都不说闷在心的女主。
- 23、十四郎作品最爱的一本书，细节描写非常精致有画面感。作者的描写给了我们一个独一无二的众人，扶苍与玄乙的故事很美丽。
- 24、扶苍和玄乙
- 25、已经看了好几遍了，超级喜欢男主，喜欢女主前期的性格，一梦千年后的性格不是很喜欢
- 26、个人觉得还不错。凡人的那一段很好看，两个人感情纯粹，真希望这一部分再长一点。
- 27、很喜欢男女主的相爱历程，女主的不敢爱虐了男主一把，心疼两个人！
- 28、目前看过的言情中最喜欢的
- 29、文笔还是可以的，人物设定情节构造感觉也扁扁的，但就是少了一点感觉，最喜欢下凡和七皇子那段，很鲜活，然而七皇子从动心到陨灭也太快了吧？？？文很长，太拖沓了，看完的时候居然不是

《半城风月》

惋惜完结了而是TMD终于看完了

30、除了小老儿白泽都没什么意思

31、细细的品味 意犹未尽 很喜欢女主的名字

32、文章胜在故事情节，想象力丰富，但是作者的文笔真的挺一般的，词汇运用枯燥，相当大的短板！

33、压抑生活中的空气

34、真的写得好，文笔细腻，都是根据山海经理的记载，公主这性格莫名讨人喜欢，男主清冷却有点可爱。

35、我是十四郎的老残粉

36、女主实在有趣，情节也不错，在我看过的仙侠文里算新颖的了，男主设定没有新意。觉得男配少夷有点意思

37、喜欢十四的文，感觉这篇差了很多。神们一天都是无所事事又是放浪又是劈腿，要么就是爱来爱去没啥正事。剿杀魔族也是逼不得已。女主古怪自私混吃等死，男主之前无情无欲后来又只顾着跟女主纠缠。他好像没什么别的想法没什么别的在意的事，也没有什么目的梦想，没有任何的人生观价值观，就是个霸道总裁的空壳。女主也是，哎，越说越觉得差。唯一有点追求的就是少夷，至少他知道自己要做啥，啊，还有番外男主他妈，算是除了情爱还有别的追求的。但是十四的文笔还是可以的吧，作为杰克苏小言打发时间也是可以的。另外我觉得可能每个人阅读习惯不一样吧，有人看重情节有人看重文笔。我就是看文笔那一挂的，文笔烂我是一个段落都看不下去，花千骨看了开头就弃了。这篇虽然情节人设都不打动我，但好歹能读下去。

38、喜欢，非常喜欢

39、看完一遍紧接着看了第二遍对是啊没看懂结局写那么满也只有回味下前面的内容了

40、女主脾性很是对我胃口。熬过前半部分的纠结后面真甜~

41、难得彼此长久喜欢

42、故事不错，人物塑造还行，有笑点有虐点，文笔比起琉璃美人煞有所长进，但是不喜欢男主和男二。奇怪，这篇文没有特别讨厌的人物，总体还过得去，可就是觉得还欠点什么的感觉。

43、给一星纯粹是自己不喜欢这本书。看到了17章发现真不是我喜欢的类型，女主跟神经病似的。剧情也有点轻浮。

44、少年时代炒鸡萌！！

45、喜欢这种仙侠文，每个人物都很鲜活

46、最近突然很想看言情，但是发现此类言情已根本读不下去了.....主角性格太夸张导致故事走向都不好看了

47、我重复看了好多遍

48、女主角有点矫情，但没办法谁叫人家长得好看

49、怎么说呢，前面两人针锋相对看的还是很爽的

50、72%弃

1、这个分数在喜欢的读者们看来肯定是偏低的，只能说十四郎的文实在不是我的那杯茶，所以对她的文实在不能喜欢起来。这篇书评个人主观意识很多，若是喜欢这类型，此文还是挺好的。十四郎的确是个言情作者，文笔好，感情描写细腻，情节足够跌宕。但，实在喜欢不起来。以下有严重剧透。首先就要说一下故事情节。女主出身很好，有个到处留情的爹，并且间接导致了她娘的死和她受重伤，于是两兄妹和爹的感情很淡漠。后来女主和男主被天帝牵线相亲，故意气走男主，然后又在新老师那里遇上。于是一段孽缘开始了。为什么不喜歡十四郎，因为他的文实在是太纠结了好吗！各种孽缘各种纠结各种巧合误会各种心思复杂，简直看得人要呕出血来，一口气卡在喉咙里，超级不爽。特别是我是看完宁非后再来看的，那对比不要太酸爽！喜欢狂言千笑那种画风的真不建议看十四郎的啊！男主和女主从一开始就互相看不顺眼，于是各种折腾，好吧这应该是个欢喜冤家的模式？才不是咧！这是霸道总裁和小公举啊！！男主对女主的感情，书中说是又爱又恨又有恶意又不舍得又想折磨她又想圈住她；女主因为小时候的事总是不敢动情，说话各种气死人急死人，各种作死，怕失去连得到都怕，想着啊我只要和寂寞为伴就可以了呢，就是不说我喜欢你！和渣男男二呛起来的时候男主没见到，恶意地暧昧的时候……男主总是出现得那么快。各种精神SM。后来男主总算长进了，改各种play了，总是想着把女主不听话就把她关起来，没事的时候就和女主来一发。男主你以为作者文笔好就能掩盖你是个霸道总裁的事实了吗。我的心情是崩溃的，表情是蛋疼的。好吧，其实因为文笔好，所以这些看起来虽然蛋疼但还能看，中间那段下凡了结因缘的情节应该就是书名的由来了，那里还算挺暖，最后女主慢慢地在满城风雪中，在陵墓上捏着雪团的画面美。如果是个普通的玄幻背景，那还好。但你们是一群神啊！！看着这群神各种花样作死我都要哭了好吗，凡人要是知道他们供着的是这样的一群坑爹货都要哭了好吗。啊我还是乖乖做个无神论者好了。书里的理论是，因为寿命太长了，所以神族基本上很多都是放浪形骸各种风流的。……有那么多时间你们能做点有意义的事情吗！你们去看看隔壁灭运图录那群超级努力的家伙好吗！说好的明心见性去假存真呢！出身好就不管这些了吗！女主老爹开头就说过了，她娘亲则是因为某公主图谋帝君夫人的地位害死的。女主男主的老师看起来好厉害哦，实际上是个什么事都不爱做，收徒弟不教东西又不以身作则，爱叫徒弟跑腿，并且因为嗜各种宝贝而总是掉链子拎不清。女主同门里各种劈腿NTR被戴绿帽子三角恋四角恋污蔑陷害不要太能折腾。后面的大灾难是天帝女主老师还有一群老东西搞出来的，源头是两个大能不顾责任开打造成的。女主师姐喜欢上了同门一个众所周知的渣男，然后总是觉得，自己在他眼里应当是不一样的，只有自己是真心全心全意地喜欢他的。几个大神脾气各种暴躁后面还搬起砖头砸自己的脚。还有渣男把女主一家搞得死去活来后女主一家被墙倒众神推。他们一家重伤濒死后女主的伟大作为被曝光了，于是又变成救世主了。对了，男主凭借着一张脸和当年舞剑的风采各种吃香，每个女神见到他都各种娇羞。以上种种等等。你们是一群神？逗我呢？难怪天庭总是被各种黑，有这么一群家伙不被黑就怪了。说起那个渣男，的确与其他神不同，居然还能让人对他的做法无言以对。当然，这不能掩盖他是个渣男的事实。总而言之，作为神明的设定真的各种乌烟瘴气。也就是女主的师兄师姐们后来白了不少。这种背景设定，真的不想再看了。

2、哈哈。这部作品先是看的网络版，后来又忍不住买了书。网络版，也就是原始的连载，看完之后，首先感到半城风月男女主纠葛之深让我有些瞠目结舌，激赏之余，细细回味后又总觉得有些淡淡的疑问。若是之前两人暧昧期间相爱相杀还可以理解我年少心性，但是下凡历劫，明明已经两情相悦，凡人皇子如此多情温柔，回到天界白衣战将却再次不依不饶，说啃就啃说推倒就推倒，似乎不来一遍近身肉搏强买强卖就不足以说明又恨又爱的程度，同时动不动就阴冷的回答两句狠心短命的毒舌（虽然是打击公主妥协放弃的作死行为），虽可以以公主的爱情无能不得不步步紧逼来解释，但总觉得有蛋蛋的霸王硬上弓的味道时不时地冒出来。同时虽然船写得很艺术，但仍觉得船多了一些（咦看的时候我不是喜闻乐见的嘛（ _ ））。用之前一篇评论而言，就是霸道总裁啊！！而且事实上十四的故事本不需要借助这种过于强烈和暴烈的情感，十四之才本就能达到表达相爱之深，因此觉得这个下半部的设定还是有些小不喜。然后就买了实体书。发现下半部有了些许改动。经过一番思索，觉得改的很不错啊！！之前觉得有些不解，因为发现许多并不很需要和谐的部分也被改动了。比如原本需要霸王硬上弓强吻之后说出的“你随便躲”，变成了深情的一抱之后说的“我一定会找到你”，而且前面还用了个“请”（请啥我忘了）。同时霸道总裁的气氛少了，扶苍动不动就“眼中的刺痛再也忍不住”啦，“在脑门上宠溺地一拍”啦。一开始还为这种转变觉得有些惋惜（所以说我还是喜闻乐见的

是嘛（ _ ）），觉得怎么都不激烈辣嘛，连“我爱你”都不说了是想咋嘛样。但是刚才看完了吐槽霸道总裁的评论，突然想想还是觉得这样的改变很好。十四的文章，一直都是男主用自己的温柔，来守护自己钟爱一生的女人。司凤就不用说了，上百万字的小说，居然都不用删改就能出版，说明司凤是一个多么君子的男主啊（ o ）。傅九云就是之前有些少儿不宜的表现，不过对于覃川，也是“誓死娇宠”的啊。习惯了十四笔下温柔多情的这类男主（别的我还没看啊），猛地遇到上一个版本霸王总裁的扶苍，总觉得用力过猛，有向现在网文不良风气妥协的趋势。但凡觉得那段七皇子写的好看的，不就是对于七皇子的专注痴情，对于他温柔的“不要一个人，我陪着你”的誓言感动的嘛，若是之后为了赢回公主的心，不得不霸道起来，总是有点不妥。所以说改的好，改得好！一世一双，若是走你攻我受的路线，总不能感到那份情的深远绵长。越是情深，则越是含蓄，所以连“我爱你”也不必说，陪着她便好了。也不知是不是解读过度，但是我就是觉得像现在这边更加脆弱的男主心，我更喜欢。虽然确实情不知所起，但我倒没产生对后面一往而深剧情的不适，因为这两句本就是一句，爱本就不需要原因，再说我们玄乙这么美，就算退一万步看脸又如何（牛逼哄哄状）。只是回头算算，两人年少相识一场，却中途分了两万三千年，这也真是。。。之前一直在心中换算，不过也懒得弄明白了。我最喜欢的十四的本领，就是把某些中间插科打诨的桥段，写的妙趣横生。那句“严肃地说：买你的原谅”，就是其中的集大成者，看了就要哈哈大笑啊。同时不得不说，对于芷兮，为何我总没有看她情感路线的耐心（ _ ）对于少夷也不得不说，不管他回头怎样通过“守护女主的希望”而挽回了口碑，但是他为了让玄乙完成大道，而这般算计，同时明知玄乙九死而无一生，却眼睁睁地逼她送死，同时自己不去那里，另外当玄乙找他拼命的时候，居然觉得让她被自己杀死也是不错（此为我最大的黑点），而这所有的最高赏赐，也不过是她会被他永远记住，便觉得所谓的他私心里“也希望能两情相悦一场”似乎都是一种洗白。所以实在是无感。

3、打这个分，是为了祭奠随这本书而去的毛爷爷。本人是个垃圾，看得书少。小公举止步，非小公举继续。粉丝止步。此评论会引起一小波脑残粉的愤怒。如果来撕逼，本垃圾就生气。哼！这本书大概是让我最后悔买的书没有之一，比花千骨还不值。注意：本垃圾没有勇气看完这本书，如果讨论全书内容，请移步晋江文学。这个作者的文笔真的不算好，而且非常幼稚。看着开头，我有种看上古的既视感，不仅如此看到后面女主一言不合就拿人家神女名字开玩笑的时候，我觉得自己可能看错了，看到后面我没有看错。现实中这种人难免被揍，大家不要学。另外这个神女是有熊氏的，叫有熊氏就该叫熊？作者可以查查有熊氏是是哪两个人的宗族。还有女主拜师的时候，那装逼的样子，我都必须得说是祖师爷，明明是贿赂，走后门，靠关系，还很清高，别人倒贴的样子。作者一定在讽刺现实，现实中努力的干不过有钱的！还有女主好像把她妈死的时候的样子，用雪弄出来了，能想象我看着这本书之前看了十宗罪雪人肢体案，再来看这里内心的万只神兽是迈着怎样欢快的步伐奔腾而过的吗？太尼玛恐怖了。顺便女主见男主时候那样子，那高贵不可攀的样子，那清冷的样子，我只能呵呵。有钱人的世界我不懂啊。顺便一提，女主前面的一段外貌描写，那不是可爱的玛丽苏吗？高贵的烛阴氏小公主。女主拜师之后，让她去拿哪个神的头发，我只能说看到这里flag立的飞，我都能知道女主肯定拿得到，果不其然真的拿到了，唉后面女主把人家惹毛了，然后拉着男主往前当肉盾，卖队友能不能不要这么明显啊。然后还在别人胸口上踩了两脚，要是我遇到这人，我会教她做人。你知道女主怎么解决这件事的吗？她呼出一口气，然后整个望舒宫陷入一片黑暗，他俩趁乱逃了。妈妈，那个人有口臭！而且好厉害！这里同情一下飞镰神君，你的头发是用口臭染成的。以上是印象最深的情节。另，我花了六十块的大洋啊，你走的太惨了！我想作者本身想塑造一个高贵冷艳的女神形象，可是一不小心塑造成了一个娇纵蛮横的小公举了。等等，她真的是小公主！真的是！作者没有塑造错！所以前面的我都说错了，作者明显又在讽刺现实！虚幻的永远比实际好，实际的永远打脸。男主，霸道总裁风，明明前期还算正常，后来，不说了。现在网络上最流行的文，不就是霸道总裁文么？女配，有熊氏的神女，大概是唯一正常的了，可惜后来被逼疯了，可惜了。在一群正常人中，神经病就是神经病，一群神经病中，正常人才是神经病。本垃圾只能以垃圾的视角看这本书，大概我这种垃圾的阅历不够，无法领略作者优美的文风，高远的视野。对了，看了这些评论的小公举一定会不高兴的，要给我说“ You can you up, no can no bb ”我只想说说.....说.....都2016了，怎么还有这种凸显智商的回复？！拒绝撕逼！垃圾拒绝撕逼。

4、恩，是一本十四郎的书，看的第一本书是他的《三千鸦杀》，（在《三千鸦杀》和《半城风月》中都是这样，可是其他书人设不是这样）我觉得这个作者的文风比较偏文艺范，而且女主设定一般都比比较好：非富即贵一般都是both,还兼具倾国倾城还倾倒天上神仙的美貌。男主也是百年一遇的：要不

《半城风月》

是默默守护的，要么是为你变强始终宠你的，反正都是天上地下绝无仅有的夫婿最佳人选。而且偏爱欢喜冤家型，在他笔下的女生往往美丽中有着天真，狡黠中又会让人微微心疼，相爱相杀是他笔下人物的最佳典型。而且情节往往表现得好像是惊天动地，但是其实比较平淡，戳不到我的虐点，再看《三千鸦杀》的时候就是这样，因为我们早就知道女主是来偷宝物，所以肯定会做出什么惊天动地的事啊，只是就没见到男女主好好的在一起柔情蜜意过，相反男主有点风流倜傥的感觉，在一个气氛有点靡乱好吧反正就是不是很严肃的道山上，情节我是记不得很清楚了，十四郎的书给人的感觉就是这样：人物设定很好，文笔很好，可是关上书后，我什么都记不起来了，在他偏写仙侠的书中，不过他的情节幸好不是大俗，都有一些出彩的环节，可是既然文笔这么好，为什么不更加好的利用，像《花千骨》的作者，虽然文笔不急十四郎，可是在看《花千骨》的时候，我却能实实在在的被虐哭，被感动到，能够理解她的心境变化，每一个书中的人物仿佛都能活灵活现，每一个画面在隔了很久之后还能在我脑中浮现。但是--十四郎的书呢。首先看这本书，我是被简介吸引的：“她来自钟山之巔，披霜带雪，清艳无双，于“情”之一事，偏又没什么天赋，生平最喜不过清茶一杯，看看热闹。都说她年少多舛，性格古怪，其实她也可以乖巧柔顺，笑靥如花。都说她毒舌刻薄，傲慢无礼，其实她也可以巧笑倩兮，温柔可亲。不过——她·就·是·不·乐·意！直到那天，她遇见了一个少年。她一生中的所有风景，都因他而辉煌了起来”是我喜欢的女主性格看起来，我喜欢敢爱敢恨不矫情又不会被别人任意欺负的。But, 我被大大的坑了，确实符合简介中所有的属性，可是她有一个风流的爹，娘又被情敌给弄到陨灭了，所以落下了心结，只敢玩玩，不想让别人爱上她，也不敢爱上别人，对，就是这么纠结矫情，纠结了大半本书。（我最后悔的就是看这种剧情文结果看了剧透，因为中途有一段实在是无聊矫情，我来豆瓣看了书评...结果被完全剧透又看了百度百科的人物介绍，更直接，好痛苦，一下子什么悬念都没了，所以后半截就等着看男女主怎么样“作死”）然后男主那个时候也很青涩，会因为玩弄就生气，其实我觉得没看出来他们俩感情就有那么深啊，忽然间就到“恨”了，我也是醉醉哒。我有一段时间喜欢看仙侠，就是因为里面很少有小三，大部分都是打怪+发展感情+濒死（反正很少有死透的，神仙嘛，魂魄养个几百上千年就好了，本书更是几千几万年就跟几个月似的生个孩子要一千年，睡一觉提升功力最少也是一千年，长个龙鳞要一万年。不过可能对于他们来说，一千年可能确实眨眼之间就过去了）而在句中的转折也是书名出处，在扶苍下界了却因缘是的那座半城，扶苍终于明白了玄乙的心，结果玄乙伤心过度都快挂了，然后就各种养伤有练功，两人居然可以一别就是两万三千年，这也是我喜欢仙侠文的一个点：我喜欢别后重逢，因为激励岁月的打磨后，两人会如何发展，虽然很俗套却也总能看出功力高深。不过本文吧...两人本来就两情相悦，再见后，男主又突然霸道总裁上身了，半推半就女主就从了。感情线就这么搞定了，我真的感受不到打动人心的感觉啊，这不是小言吗？这就是十四郎的书给我感觉的最大BUG，作为一本小言，男女主的感情居然人转眼就忘，其实也还不错，起码这刁蛮的性格我还是记住了。但是他描述的场景完全没有画面感，好像很炫酷的大招，很美的人，很气势凌然的钟山，我都很难感觉，其实《花千骨》前面也蛮无聊的，就是还没被白子画收做徒弟的时候，我不是很喜欢纯看打怪练级，但是这本书整本都是，所以...但是《花千骨》好就好在，总有那么几个深入人心的画面，比如一开始的吃萝卜，会说话的舌头，东方把骨头救出来的破开黑雾的金光，那海底囚禁的无奈与深爱，那活泼可爱的虫宝，那云顶天宫娇媚的骨头，那最终只求一死的骨头，一幕幕都像放电影，现在想来还会心痛。情节那叫真正的一波三折，这本书我一直期待着她放一个大招，可是吧，被所有人追杀，也只是黑化的更彻底，从头到尾都有人爱她护她，作者是亲妈，所以我们只能看到往日嚣张的龙公主依旧嚣张，美丽依旧美丽，宠爱依旧宠爱。如果这样的话，不是说不好的，只是少了些那扣人心弦的紧张感，没有对比我们就看不到成长，所以难以记住，可是一本好书，留在人心才是他的目标吧。-----肤浅的来啦说完吐槽的，其实还是比较好看的，毕竟如今的言情市场小白遍地，简直可怕。我觉得女主还是蛮有个性的，起码从头到尾我就这么拽啊，拽的也蛮可爱的。男主变化后也更有爱了呢（也是有点感动的我不断修炼剑道，只为保护你。华胥氏剑道一生一世只护一人）。就是之前两个人都有点幼稚的感觉，这可需要文笔，一不写好，就变成脑残欢喜冤家，但这不是我的菜，所以还是无感。还有一个超级大BOSS少夷，我真是受不了，原来不相信爱情的这么多，还找人帮他生孩子，而且原来这个神族这么奇葩，托梦给谁，就能生下谁血脉的孩子，不用感情，也不用成婚。我还是觉得人物比较平平，但是我还是觉得这一本比较不错的小说。文笔情节都算是上乘了。而且番外很有爱啊刚翻了十四郎的百度百科，又发现一个优点：文案都写的好好看啊

5、#关键情节大露我在想，可以称赞一部书写得很有气质吗？最近不知发什么神经，忽然迷上仙侠文

《半城风月》

，短短个把月便横扫了十多部同类型小说。我不知道仙侠和玄幻有何区别，但觉这种文体天马行空上天入地，穿越古今横跨生死，叫人瞬间便坠入了玄幻奇情的仙魔世界，惊叹于其无拘无束、浩瀚无垠的想象空间。书中人物重情有时重义有时，多情有时薄幸有时，正气有时邪恶有时，潇洒有时偏执有时，飞升有时入魔有时。一个个容颜俊美脸冷情深，为爱水里来火里去，亦正亦邪如痴如狂，呼风唤雨翻天覆地，爱恨情仇刀山火海，前世今生生死缠绵，缱绻情深只为一人。多么酣畅淋漓自由快意的世界！半城风月讲述的，就是发生在这样一个世界里的故事。仙侠情节一般上大同小异，不外乎：四海八荒有仙魔，纵横六界震九霄。长生不老容颜好，飞天遁地法术高。奈何情关勘不破，一朝痴恋闯大祸。堕凡渡劫三生误，历尽生死为君故。爱情故事嘛，诚如张才女所言：来来去去不过三个字，不是我爱你、我恨你，便是算了吧、你好吗、对不起。可是作家都是天才，而且是被这个世界低估了的天才。君不见他们手握一支笔，便能坐拥天下乾坤挪移，无中生有呼风唤雨、沙石俱下风生水起。总之普通人想到的、想不到的，只敢想想而已的、或者想都不敢想的，作家统统都写（作）得出来，而且还写（作）到好像真的一样。像这种老掉牙的神仙爱情故事，对作家们来说简直是小菜一碟！他们闭着眼都能一把抓来，不管是换汤不换药小炒一轮；或加油添醋的大炒特炒，转眼就香喷喷出炉了。你还别说，人家之所以为家，就是有本事将冷饭炒得色香味俱全，叫你欲罢不能。叫你明知翻炒无数却依然享受无比，叫你明知翻炒不好却依然摆脱不了。所以作家们绝对是翻云覆雨的大神。所以他们照炒不误，我们照单全收。网络作家十四郎尤其了得。我前前后后看了她写的十几部小说，照理说，这种“水来~我在水中等你；火来~我在灰烬中等你”的浪漫奇情故事，这样一路写下去，三两下就没什么新意了。但是你看我们的十四郎，一本写了又一本，每个故事乃至每段情节，丝毫没有重复。人物塑造也没有重叠迹象。内容虽称不上精彩绝伦，却也足够吸引人读下去。然后又照理说，像我这种自命清高品味不凡的文青，说什么也不至于对这种既无逻辑内涵；又毫无一丁点艺术价值可言的仙侠文穷追不舍才是。可吊诡的是，我不止穷追不舍，我还为之废寝忘食了...我不止废寝忘食，我还为之大费周章发文推荐了...呃，扯远了。说回半城风月这本书。半城风月的故事开篇不久，两位男女主角（华胥氏扶苍和烛阴神龙氏玄乙）就已经彼此看不顺眼互相交恶了。然后很快的，就到了拳脚相向你殴我掐的地步。两人不止互相扭打撕咬，还抓脸扯头发。如此惊悚又粗鄙不堪的场面，作者信手写来居然妙趣横生，毫无违和感，可见其功力之深厚。然而更为难得的是，作者遣词用字不浮不夸不喧哗，每每看起来理应加油添醋、撒撒狗血的段落，作者都处之泰然不亢不卑，叫人看得舒服。而且情节起承转合之间行云流水不着痕迹，字里行间余韵缭绕暗香浮动，让人回味无穷。对男主角扶苍神君的感情刻画尤其充满张力。人家神雕众女一见杨过误终生，可我们这位素来以俊雅自持、翩迁有礼见称于仙界的扶苍神君，一见玄乙便误了终生。打从游园初见龙公主玄乙开始，扶苍便从一个沉静高雅的翩翩美男，一路降格至粗暴野蛮，肤浅又小气的流氓。他不单止处处欺负龙公主，还毫无风度的跟龙公主互掐。一介氓夫的行径当真不可逼视。然而，天理循环，冥冥中似乎注定了他后来为此女子赴汤蹈火、出生入死的一生。剧情当真跌宕起伏。扶苍由起初懵懂无知的嫌弃厌恶，到后来震惊的发现自己已为龙公主情根深种再难自控，接着又误会一片痴心惨遭对方践踏玩弄，以为自己乃一厢情愿。所谓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这一连串情感上的转折、内心的挣扎和痛苦，作者写来行云流水一气呵成。扶苍乃华胥氏青帝的独生子。是个从小养尊处优众人称羡的俊雅神君。他个性清冷孤高却又心细如发，年轻时心灵极其脆弱敏感，所幸情路几番折腾之后，性格变得更为沉稳坚定。他对女主角龙公主其实一见钟情，却因误以为龙公主乃一只被宠坏了的烂苹果，因而内心极度排斥抵死不肯承认。后来几经煎熬，终肯坦诚面对自己的心意，向龙公主吐露心迹。谁不知遇上了个外表看是正常；其实内心严重有病的龙公主。纵然是瞎眼的，都看得出她对扶苍有情有意，奈何她却左闪右避的否认一切。结果神君的这场表白算是白表了。这位孤傲的年轻神君，何曾受过如此严重的打击，内心因此遭到了极大的创伤，以至于灵命受损，必须下凡渡劫了结婚缘。结果他被逼暂时放下原本平静尊贵的神仙生活，落入滚滚红尘经历了一场凡人的生离死别。这叫我想起了徐再思的“春情”，恰恰反映了男主角当时失魂落魄的心境：平生不会相思，才会相思，便害相思。身似浮云，心如飞絮，气若游丝。空一缕余香在此，盼千金游子何之。证候来时，正是何时？灯半昏时，月半明时。作者将扶苍神君的感情波折一层层铺展开来，其中的波澜起伏千回百转，当直叫人荡气回肠，无不为此位深情又脆弱的神君心塞不已。可作者十四郎是个有原则的郎。不管神君的痴情多么让人心碎；神女的无情又多么让人心寒，只要感情戏码越发深入，作者下笔就越发克制内敛，怎么也不肯加多几分肉麻煽风点火；以免落入宫剧般的狗血俗套。然而尽管如此，却丝毫阻止不了字里行间满溢而出的悱恻缠绵。既浪漫纠结又婉约动人，读罢叫人掩卷叹息，低徊不已。也许有人对龙公主的迟钝冷感深觉不可思议。但凡事其

来必有因。龙公主幼年时，亲眼目睹母亲因父亲的感情纠葛而惨死，自己也身受重伤差点送命。所幸机缘巧合之下，被居心叵测的青阳帝君少夷救活了过来。但也因为这样，让龙公主后来几乎陪上了自己的性命和一生的幸福。再加上龙公主的母亲临终前，一再叮嘱爱女千万别轻易爱人；以免祸害身心万劫不复，落得和自己一样凄惨的下场。小小的龙公主重伤痊愈后，虽把母亲死前的惨烈记忆给抹掉了，但却将母亲的这番遗言狠狠的烙在了心上，也一并的将自己的心门给牢牢锁上，这样就不会受到伤害了。由此可知，母亲的话是如何影响子女的，稍有差池便如此例，直接在孩子心理上投下了巨大的阴影，扭曲了其正常的价值观。还有就是龙公主那年轻时到处留情的父亲。这位钟山帝君，因自己间接害死了妻子而悔恨不已，又为了替妻子报仇而身负重伤，于是从此抑郁消沉长年闭关。而龙公主唯一亲近的哥哥清晏，也因为无法原谅父亲，愤而离家远投他方，好百年都不现身一次。龙公主落得孤身一人长在白雪皑皑的钟山之巔，仅得一忠仆齐南相伴。说起来也幸好有齐南这样的神官长伴左右。他无时无刻不为这娇蛮任性的龙公主操持张罗，更别说是总是不厌其烦的循循善诱加以疏导，否则这龙公主哪里止这么坏。也许各种阴影积郁成伤、压抑成疾，长大后的龙公主虽容貌倾城、聪敏伶俐，但内里性子极其孤僻乖张、偏执深沉、刁钻任性起来更是肆意妄为不计后果。她为人懒散不爱学习，但觉生平乐事莫过于喝好茶吃好吃点、睡好觉看好热闹。有事无事喜欢掐袖子抠纹路。最爱躲在帝女桑树下悠晃虚度时光。无事不多话，多话起来往往言词犀利，有事起来更是出口不饶人。她爱清静，喜欢捏一把烛阴白雪在手上；躲在一角搓捏各种小玩意。她对爱情充满极其扭曲的认知和恐惧，视之如洪水猛兽，避之则吉。明晃晃的龙公主就是个爱情恐惧症患者。所以我们的龙公主对自己的感情全然无视，丝毫不觉自己对扶苍神君造成的伤害，也不在乎自己早已情倾扶苍的事实；只一个劲儿的费尽心力顽抗神君的深情厚爱，以至于后面一连串恨事一发不可收拾。尤其是龙公主对扶苍神君若即若离的态度。既抗拒又依恋，时而无动于衷；时而又无法自控；前一刻万般痴缠下一刻便决裂疏离。此等反覆无常的矛盾行径，试问叫哪为她意乱情迷、神魂颠倒的痴情神君该何去何从？自然是痛不欲生了。后来可怜的扶苍神君果然痴恋成狂，灵命受创，必须堕落凡间历劫去。龙公主一来是受了青帝所托；二来也是因为心中有所愧疚，于是也跟着追到烟火人间伴其左右。本来一心只想助扶苍神君顺利渡劫，以便他早日回归天界，却万万没料到，此生姻缘未了；又已再续前缘。滚滚红尘浊世反令两人缱绻情深，经历了一场缠绵悱恻的生死别恋。故事说到这里，才正式切入主题的精髓所在。半城风月半城雪。半城风月如雪；半城风雪如月。投胎成人间七皇子的扶苍神君，丰神俊朗、温柔多情。几番波折，终于和追随而来的龙公主相知相惜、相偎相依。本来郎情妾意，说不尽的浓情蜜意，可惜终归是情劫一场。渡劫成功之日，也就是凡人七皇子身死；扶苍神君回归天界之时。尘缘已了，爱人已逝，往日恩爱如梦一场。虽早已有心理准备，但深爱七皇子的龙公主，仍不免深受打击。肝肠寸断的龙公主，踟躇徘徊于七皇子逝去的崖边树下，久久不肯离去。痴痴的龙公主，守在七皇子的新坟前，望着天边银月，默默揉捏着手中白雪，度过了无数个苍茫的夜晚。直到精疲力竭；直到旧疾心伤再也无可抑制，全然爆发。凄风苦雪铺天盖地而来，掩埋了整座城池，也包括她自己。唉此情此景，莫不让人想起了纳兰的饮水词：辛苦最怜天上月。一昔如环，昔昔都成缺。若似月轮终皎洁，不辞冰雪为卿热。无那尘缘容易绝。燕子依然，软踏帘钩说。唱罢秋坟愁未歇，春丛认取双栖蝶。若非这突如其来的暴风雪；引起了青阳少夷的注意，恐怕这龙公主会是神仙史上，第一个被自己散发的烛阴白雪活活淹死；或活活苦死的钟山烛阴神龙氏。说到这里，就不得不提一提这位享誉七界的万人迷，九天凤凰青阳氏帝君少夷。这个青阳少夷，样子长得俊美异常，全身上下散发着华贵优雅的气息。最要命的是他还非常善解人意，性子又温柔亲切、谦和有礼。看人时眼里永远带着三分笑意，嘴里说着女人爱听的甜言蜜语，再不高兴也从不乱发脾气。这样一位完美神君，自然所向披靡，怎么看怎么让人着迷。所以不管是天上地下，神仙还是妖魔，基本对这位神君都无从抗拒，只要是他少夷喜欢的，几乎都手到擒来。然而，这样一个风流倜傥，英俊潇洒，几乎零缺点的人才，其真正的身份，却是一只不死的凤凰。他天生神体伤患自愈，每一万年心头还会长出一支凤羽，此物具有令人起死回生的作用。龙公主幼年时遭逢重创几乎灭亡，也就是这位青阳帝君，用了两根凤羽救活过来的。这位带着前世记忆，不停涅槃重生，经历几番轮回，看尽人世沧桑的青阳帝君，专在女人堆里寻乐子求慰藉。他浪荡不羁风流成性。除了他自己什么都不信，更别提什么一心一意一辈子的爱情了。对于这么一只“今生今世，永生永世，不老不死，不伤不灭”的火凤凰来说，情情爱爱甚至乎眼前的一切，不过都是过眼云烟罢了，委实无足轻重。说穿了，这青阳少夷就是个流连花丛的浪荡公子。他只念天地之悠悠，只叹时日之无涯，只怕无从打发他那漫长无边的岁月。所以表面上看起来温柔多情；实际上却是最寡情薄幸。为了排遣空虚寂寞的日子，他像蝴蝶一样在花丛中转悠寻蜜，却从不在一朵花上停留太久。他越到

处留情就越不敢付出真心，于是内心就越发空虚寂寞；长此以往，形成恶性循环，越空虚就越浪荡，越浪荡就越不敢付出真情。这位活了几万年的迷人神君，喜欢的神女前仆后继享之不尽；却依然觉得空虚寂寞不已，这不就是恰恰源自于不敢付出的结果吗？可你别看我们的青阳少夷花名在外，常常寻花问柳和神女厮混，一副色欲熏心不问世事的软公子模样。事实上此君心机之深沉、思路之慎密、性情之狡诈，神功之盖世，实乃冠绝六界无人可及。打从牺牲自己两根珍贵无匹的心羽开始；救治当时年幼重伤的龙公主便已是他计划的一部分。这可怕的不老神君隐藏了自己的真实身份，老谋深算处心积虑多年，就是想要借机接近龙公主，以便利用她来消除离恨海对自己多年的困扰。离恨海是前几代的青阳氏帝君；和烛阴神龙氏帝君，因互相斗气比武时，不小心弄出来的祸害。而我们的青阳少夷便是当事帝君之一，另一边烛阴氏的帝君便是龙公主的爷爷的爷爷。人家烛阴神龙氏都已过三代了，可青阳少夷仍然一副十七八岁的小人模样。话说青阳少夷因曾经被囚困在离恨海里达一万年之久，所以对它既恐惧又恨之入骨，急于除之而后快。然而纵观六界，也只有能将烛阴之暗收发自如的烛阴神龙氏有此能耐了。这位青阳帝君在运筹帷幄之间机关算尽，一整套计划早已尘埃落定，只等着龙公主一步一步入局。青阳少夷常说龙公主和他是同一类人，都自私自利，都是为了自己而活的人。除了自己不会考虑任何人。此言差矣。实际上龙公主极其赤诚坦率，也是个愿意付出真心之人。看她怎么对待那几个关系比较密切的师兄妹就知道了。此女也许心思深沉却绝不复杂，她但凭天赋的直接敏锐观人行事。什么人可以真心诚意对待，什么人只可虚与委蛇敷衍应酬，她心知肚明。像青阳少夷这种对她有一定程度的好感；却又满怀不良居心之人，龙公主岂有不知之理？所以聪明的龙公主，自然知道如何进退拿捏彼此之间的关系。所以洞察分毫的青阳少夷，才会频频无奈的说她可怕，因为他发现自己拿她没办法。再说，龙公主那种自私怕事能免则免的小性子，跟青阳少夷那种由骨子里渗出来了的自私自利，完全是两码子的事。龙公主遇麻烦会推会逃会抽后腿；还经常一副看热闹的嘴脸；可她毕竟是不动声色的关心着的。不像青阳少夷，除非事情找上门来了，例如他的桃花债，他要装不知也装不了，否则他是真的可以做到冷眼旁观，不痛不痒不闻不问的地步；绝对的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即使是最关心的龙公主，一到重要关头，轻重缓急一经权衡，轻易就能为一己之利而牺牲掉对方。龙公主就不一样了。她在被离恨海的浊气侵蚀；复被扶苍的纯钧重伤危殆，又被众神重重追杀的紧急时刻，仍然能够在一转念之间，便放过了发现她踪迹；却又心思琢磨不定的师姐芷兮。在这种生死关头依然能够心存善念，这可不是一般人所能做到的事。至于感情方面，以其说龙公主无情，倒不如说她爱无能。相信这是龙公主的心理障碍造成的，为了避免重蹈母亲覆辙，所以产生了自我保护机制，此乃潜意识抗拒一切真情实意的罪魁祸首。其实龙公主起初无动于衷的，又何止扶苍的真心呢？这其中也包括她自己的吧。她心里恐惧所以拒绝相信也拒绝付出，因此自动忽略视而不见。可我们也发现，很多时候她是特意逃避罢了，并非真的无知无觉。因为不论是起初的抗拒讨厌憎恨不屑；或到后来的浓情蜜意身心相许，自始至终，这位龙公主眼里心里就只有扶苍一个而已。也真不枉扶苍这位痴情神君，从头到尾将她捧在手心里，不要命的一路披荆斩棘过关斩将、上天入地下凡堕海、殺妖除魔斗众神拼命相护一场。恰好相反的是，少夷这个看似轻挑浮华实则冷静沉着、看似人畜无害实则奸诈狡猾、看似温文尔雅实则心狠手辣的青阳帝君，他心中的所挚所爱，从来就只有自己，哪怕牺牲喜欢的人也在所不惜。这只不死鸟，经历了如此漫长的岁月洗礼，早已看透一切。他的心恐怕已如死水般波澜不惊、了无生气了。要求这么个循环不灭的神体；永远一心一意只爱一人...这个，歌都有唱啦：“爱情这东西我明白，但永远是什么？”我们凡人俗子尚且这样子，更何况不死不灭的青阳帝君。这永远到底有多远哪？别说不死的青阳少夷，即使是我这短命凡人，听了也感觉头皮一阵发麻。本来挺美好的一句情话，忽然就变成了一个可怕的无底黑洞~所以说到底，青阳帝君放浪形骸似乎放得有理，寡情薄幸也似乎是在所难免的。一个人活得这么悠久，心机思路自然会缜密深沉些；纵横天地来去六界，当然也得学会狡猾奸诈些！设计龙公主也是迫于无奈啊！因为除了她之外，已没有更好的人选去净化离恨海的烛阴毒气了啊！所以虽知龙公主98%会死在离恨海，但死有重于泰山轻于鸿毛嘛，龙公主消灭祸害众生的离恨海，这是造福苍生流芳千古的功绩一件呐！好吧，人帅果然是王道。难怪最后看到青阳少夷优雅的现身青帝宫，牺牲最后两根珍贵的凤凰心羽，救治龙公主那几近灭亡的父亲和哥哥时，我想，大多数的读者都会和我一样，几乎立即就原谅了这位阴险的青阳帝君。其实少夷这人也不是很坏嘛！如果没有他的心羽，龙公主都不知死了几回了！况且他三万五千年才累积5根的珍贵心羽，尽数都用在了死对头烛阴神龙氏身上了。说真的，我虽然把他写得很不堪，但其实看书时从不觉得他很讨厌。并且深信少夷的粉丝一定不少。且不论颠倒众生的俊美外型，单单那份从容淡定的气度、沉着内敛的作风、精明冷静的头脑和细密周全的手段，大概就让许多人倾心不已了。哎呀我怎么啰哩啰嗦了

《半城风月》

一大堆，说来说去还是说着故事的前半部而已！其实这故事是大欢喜结局的啦！尤其是番外篇，扶苍和龙公主婚后简直就如广东话说的“甜到流”，意即甜蜜得让人受不了。少夷的番外也挺幸福的，继续后宫三千左拥右抱，还有了两个孩子。啧啧他可爱他的孩子了，全心全意的付出，跟对待他那些女人真可谓天渊之别。话说回来。以七皇子身份投胎入世的扶苍渡劫成功后，便顺利回到了天界。而可怜的龙公主，却因一时接受不了七皇子之死，以至心伤复发差点毙命于爱人坟前，再次的被青阳少夷救回了一条命。后来，身心俱遭重创的龙公主，独自回到了钟山闭门疗伤，再也没出来过。辗转两万三千年。这对恋人就这样分开了两万三千年。直到他们再一次相逢。没有戏剧性的失忆情节，所有的前尘往事，他俩都记得一清二楚。哪温柔深情的凡人少年、哪刻骨铭心的红尘相恋、哪椎心蚀骨的死别伤痛，龙公主都记得清清楚楚。也正因为记得，所以更加恐惧害怕。害怕重蹈覆辙；害怕自己的爱会给对方带来伤害；也害怕自己那颗伤痕累累的心经不起反复折腾。所以再遇扶苍神君；龙公主一心只想着：逃！然而，今时今日身为天界战将的扶苍神君，已非昔日哪个敏感脆弱的青涩少年。这一次，他对龙公主的性格更有把握；对自己更有信心。这一次，他不会再允许自己轻易错过。就如同他对龙公主说的：“我什么都记得。”他贴着她湿润的唇低语，“至于你……随便躲。”半城的风月故事，都只为儿女情浓。作者娓娓道来，不煽情不隐晦，一目了然的句子，轻松平淡的口吻，通过书中人物鲜明生动的形象，缓缓诉说着痴儿怨女那至情至性的心思意念。尽管主角们爱得死去活来，却从不见他们将情爱二字宣之于口。然而，整个故事从头到尾，说的就是情爱二字。写得丝丝入扣，荡气回肠。我好几次阖书慨叹：这部小说写得好有气质啊！可气质这东西你知道的，真不好说。搞不好，有人边看边骂呢！反正各花入各眼，只可意会难以言传。

章节试读

1、《半城风月》的笔记-番外 愿逐月华流照君（三）

“
扶苍将她面上与银流苏纠缠在一处的发丝拨开，问：“既是做了望舒神女，怎么不看着三足银蟾？”
万一头一天月亮就从车上蹦下去，那可太糟糕了。

玄乙指了指后面，可怜的三足银蟾月亮被烛阴白雪硬生生冻在车上，两只银光闪闪的大眼睛里充满了泪水。

扶苍深深吸了口气，论到胡来，她永远更胜一筹。

夜色如墨，月华如霜，渐渐地，天边泛起淡墨烟水般的通透晨光。

第一夜平静地过去，新上任的望舒神女与临时替代的飞廉神君，极其完美地完成了驾月之行。除了那只内心受伤的三足银蟾，它的眼泪洒满了长空，一整夜。”

好萌的月亮，好暖的扶苍，好可爱的玄乙

2、《半城风月》的笔记-129 三根心羽

她的父亲和哥哥，万法无用神魔惧怕的烛阴氏。我觉得这个人设还是比较屌的，可惜主角们都还太小，感觉好弱啊，不过这样也避免了玛丽苏，挺好的，就是有点纠结，而切着一心伤就快陨灭，我也是醉醉哒。

3、《半城风月》的笔记-125章 放浪之祸

凡人才称死，神族只有陨灭。扶苍没力气再去提醒她这个两万三千年前就提醒过无数遍的常识，密密麻麻的长枪撞在金光上，迅速被弹开，趁着烛阴之暗褪去后匆匆赶来的岁虎大君见着这漫天漫地的金光，不由吸了口气。 我感觉到了作者在一层又一层的铺垫埋伏笔，感觉会有大悲剧，莫名的心伤，虽然这种情节不是没见到过，但我不得不说很久了再来看这个欢喜冤家的故事，有些东西确实是需要有那么多文字才说的清楚酝酿的出来的，有些悲剧就是要一步一步的走向死亡才能震撼。

《半城风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